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NJOUR
Bonjour Holdings Limited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3)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浩明醫生（「周醫生」）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因彼擬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公務中。

周醫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周醫生於任期內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真誠謝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李冠群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李冠群先生，57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取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三年取得嶺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先生為香港保險行業資深從業人員。李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香港人壽保險經理協會有限公司會長；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獲委任為職業訓練局保險業訓練會委員；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獲委任為Insurance and Financial Practitioners Alliance之創辦人及第一召集人；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獲委任為香港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之保險業諮詢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獲委任為香港人壽保險從業員協會有限公司副會長。

李先生自二零零七年獲委任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之保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國際資產規劃師協會會長；自二零一四年九月獲委任為CEPA商機發展聯合會資產管理委員會副會長；及自二零一九年八月獲委任為壽險行業規管與發展關注組之副召集人。

李先生目前為中國國家行政學院（香港）工商專業同學會之創辦成員及董事及香港人壽保險從業員協會有限公司之終身會員。

李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協議，年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計一年，並將予以續期，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30日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李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98,000港元，作為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的薪酬。有關袍金乃參考本公司薪酬政策而定，並將不時須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審批。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李先生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之下屆股東大會，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李先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輪值告退規定，並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除上文披露者外，李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且並無向本公司收取任何其他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

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委任李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項下任何條文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由於職務之重整，葉俊亨博士（「**葉博士**」）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而尹焯強先生（「**尹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葉博士於任期內對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作出的貢獻致以真誠謝意並歡迎尹先生出任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卓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健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健文先生，太平紳士、葉俊亨博士、鍾佩雲女士、尹焯強先生、林至顯先生及關達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馳維先生、勞恒晃先生及李冠群先生。